

股票代码:600265

股票简称:ST 景谷

编号:2019-001

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资产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交易情况概述

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2月9日及2018年12月25日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2018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及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中密度纤维板车间(二车间)资产的议案》,同意出售公司中密度纤维板车间(二车间)包括机器设备、土地及地上附着物等相关全部资产,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资产账面价值及评估价值的基础上,按照定价依据,以二车间固定资产总体出售价格不低于其相应资产账面价值或评估价值90%的价格,与交易对方协商确定最终交易价格,在确定相关正式协议或合同后签字,并由董事长或董事长安排指定人员办理资产出售过户等相关事宜。

2018年12月25日,经过双方友好协商,公司与景谷森达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森达公司”)签订了《资产转让合同》(合同编号:JGLYSJFWB20181225-01),将公司依法取得并合法拥有的位于景谷县钟益公路那腊小组旁登记号为景国用2004字085号的40,488.5 m²综合用地及地上附着物厂房建筑、生产线机械设备(即:公司中密度纤维板车间(二车间)相关全部资产)以2,600万元人民币的售价打包出售给森达公司。

(详情可见公司2018年12月10日、2018年12月26日、2018年12月27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编号为2018-070、2018-071、2018-076、2018-077的公告)。

二、交易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根据《资产转让合同》约定,将上述资产过户至森达公司名下。

三、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本次出售的资产为公司闲置或不适应发展需要的固定资产，不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

2、本次资产出售转让完成后，有利于公司盘活资产，及时收回投入资金，促进公司产业调整和转型升级。本次交易对公司当期财务结果的影响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月3日